

故

乡

蓝

(组章)

左右

夜宿天蓬山寨

漆黑的山庄让我想起，煤一样黑、泥土一样黄的父亲。

父亲的肉体，塞满了泥土、毒气、巨石、雨水与金属的微粒。他挖煤，所有的煤石，钻进他手无寸铁的躯干，饿狼一般撕咬他纯净的骨头。每当夜深人静，他的血骨发出黑光。下雨天，他就去地里播种秋天。将一家人黄金般的日子，播进穹宇下丰盛的果实。雨水沿着他的肌肤，觅到放肆的乐园，一滴滴滴在苍苍的怜悯之外。父亲双手捧着深深浅浅的皱纹，像一个老兵捧着岁月，背回自家的蚂蚁。父亲说：所有冠冕堂皇的孤寂，根本不值得一提。

一只蚂蚁的命运，和一个农人对活着的价值紧紧系在心底。将时光蔓延给金属，煤石，泥土，地气，穷尽一生，一切归途都将在土壤和水中，完成生命最后的结构。

父亲，请原谅我这么迟，领悟了夜的魅力。我连夜启程，披星驾月，奔回父亲床边，只想陪他一同，去播种大地所剩下的，为数不多的黄金。

云烟人家

父亲说如果能听见，清晨中的鸟鸣，绝对是世外天籁。

晨雾中不知是谁泄露了神灵的踪迹，是一群迷途知返的鸟，还是一丛烟携雨的花？我被一些冲破牢笼的声音困扰，车响、鸣声、花落、草动与水滴，以及体内小鹿冲撞的交响，让我沉醉在其中不能自拔。一根接通天地的电线，告诉了我什么是今生与前世。

我想我的前世是一个仗锄云游的樵夫。我想我的今生，是为寻回我丢弃深泉石下一曲绝响的樵歌。感谢一头深情的牛犊和隔山相望的村庄，从它们的瞳孔中我读响了一曲无牵无挂的音符。云烟深处的人家，是否也有我的族亲？贸然闯入的陌客，是否会让亲人惶恐？我虽很难再次投胎作院落里的某一个忠心的生物，但我只愿往后的日子里还能在这里痴情行走。黄土山坡上的沃野，让我想起父亲这勤劳的前半生，他在田地里耕作、播种和收获，汗水一头扎进土壤下，最终还是被丢弃，铁打的锄头搁在地上已经生锈。

请赐我一杯忘情的溪泉，原谅我如此怜悯的渴望。

弯弯曲曲的村庄，请你告诉大地我这痴情不改的迸发，能否在下一个村口找到答案？

在天竺山：寻隐者不遇

越走越乱。

走在天竺山里，弯曲的画面，在这里站成隐秘的地标。雾霭张开白茫茫的大口，温柔地向我扑来。

开始发乱，不是松下和衣而睡的童子，是风。

盘山的公路，它偷走了我的步伐，赤着脚，穿过一座又一座肿胀的大山，为什么它的步子如海一样经过千钧万重的大地？

觅食的蚂蚁挡住了它的去路。尘土的心跳一呼而啸，岩石的裂痕凌乱了。草木也凌乱了，道路凌乱了，河山凌乱了，天空凌乱了，云海凌乱了……眼里，所有的景物都是乱的，乱得让每一阵风刮下激动的泪水。

于心不忍踱步如飞，它停下来，坐在一块奇石上，靠着百年老松，脱掉任何空虚的寂静。它的呼吸，惊动了天空的乌云。蚂蚁们

也放下嘴里的食物，看着妖娆一样的风。我多么像一只灰鸟，走在密林里。

前方迷迷茫茫的天竺山路啊，你何时也停下来，沿着蚂蚁的触角，指引我走进深山暗处，隐者的茅屋？

我摸索着一条路，扒开浓雾。在黑不见光处，有很多蕨类植物。

这些，莫不是天竺仙人生长在苔藓上青色的筋骨？我兴奋地以为。

天竺山

做梦都想，拥有一座属于自己的山，山顶下，是苍穹的故乡。

山上，有伸手可摘的云朵，放眼可望的山峰，清新如沐的空气，干净的风，和干净的阳光，还有云烟深处若隐若现的仙人。

不断寻找一种可以让脚步不断攀升，或者稳稳下降的青云。在秋风失去心情的雨后，终于，攀上云雾缭绕的天竺。

山里的一切多么空静。石阶上的苔藓，还在沉睡。没有谁忍心打破这片寂静。真的太寂静了，流水声、动物鸣叫声、落叶声、水流与石头撞击的声音，远处，还有仙人对弈的争吵，只不过，是人人耳中虚无的幻景。

从今往后，我要做一只山林里勤飞的鸟，为这座山，搬运庞大的粮食，搬运晴朗的天空，搬运远方的水流。

当你在山中攀摘柿子或者山梨，请为我祈祷：那是我搬运圣果时，遗落人间最后的焰火。

在每一座山的肚子里，我都带了一把会开花的火种。

故乡蓝

有谁知道，故乡的天，到底有多蓝？

秦岭以南，丹江以西。盆地普遍，山拦着山。遥遥盘旋的村路，迂回深林。我刚一头扎进村口，鸟儿就散了。一身的蓝，和打破的水瓶一样，散了一地，散在芦苇身上，一群蝴蝶幻化成精灵。

云烟幽处，没有山人秉烛，只有樵夫栖居。

山里的空气、水和森林，日复一日，渐渐被蓝色侵入。

蓝，是石头最美的野餐。蓝，照耀在我所有的亲人和村人身上，他们变得原来有安详、宁静、慈惠。

我多么羡慕空中疾翔的鸟，无论大的还是小的，无论老的还是幼的。它占天为王，所有的蓝，在它们的碧眼底下，用翅膀慈爱抚摸。

走在山里，我不小心掏出草洞的口袋，我掏出了一丝蔚蓝的往昔。

故乡客

一滴雨盖着它朦胧的脸。一切都是枯萎的过眼云烟。

我爱着漂移的倒影，天空的鱼，水中的鸟，小镇上的踪影，还有时空的漩涡。

小镇上没有人记得我。过往的车辆、牛群与羊群，也不会停下脚步与我点头、微笑、握手，甚至拥抱。连一只小时候挽救过的鸟也没有，儿时搬家的蚂蚁已经长大嫁人。蝴蝶也变得花枝招展，落寞也不再是过去的简单。内心的空旷，容不下一粒染有异味的沙。如果我的内心足够空虚，小镇的庄稼就足够臃肿。

炊烟选择了躲避与逃跑，它们和我一样恐惧。草木繁乱的小镇，和巨变的怪兽一样寒冷，冰冻着我体内深入河床的溪流。

活了两个世纪的皂角树也丢弃了我。

烟雨赛鹤岭

我携带一身潮湿的机密，向一座绑定了我的童年的大山进发。被一起绑定的，还有满山坡没有名字带刺的花草，以及我遗忘在一个村子呼唤过的小心。请原谅我对一座大山贫困而坚韧的野心……

一路上遇见拦车挡道的牧羊人。随行的羊群，惊动了躲藏在路边的回音，站在这里，我学会了附耳倾听。那清晰可触的脚趾，踩疼了我儿时跌跌撞撞的呼救。素不相识的牧羊人对我回眸一笑，那似曾相识的脸庞，刺伤了我血液里干裂的玫瑰。

清晨的露水被歌声震得遍体鳞伤，缥缈的雾躲在大树的门后，对我有着前生前世欠下的敌意与防备。

它们同样也拒绝了我多情的瞩目。

我放慢步子，在草木与动物之间行走，比较它们体内蕴藏的善意。这些沉默寡语的精灵，埋藏了大地所有的花香鸟语、阡陌小路、良田桑竹；即使是在一块凶相半露的岩石跟前，我读出了一棵柿子树青涩的孤寂。一片沃野最美的生命，被扎根在乱石丛中，甚至荆棘，甚至悬崖。

这些整年整日出现在我梦境的精灵，喂养着我体内不可一世的巨兽。有一天，它会长大，并将我从城市的火炕，拉回这片无处可逃的漩涡之中。山路旁不起眼的紫荆花，以一簇花瓣飘落的速度，草草地动摇了我平凡的一生。

外婆肴

刘捷

我的外婆是个乡间厨子，擅长做鸡汤羊血饅饅。

外婆家住西沟口村，村里有稻田数亩，秋风轻扬，稻米阵阵飘香。外婆梳着圆髻，银色簪子随发摆动，她身穿蓝色滚边大襟，黑色花纹袄裤下，三寸金莲移步在自家的稻田边。

外婆在池塘边补衣服，满塘的稻谷金黄。她绣了一朵忍冬花，淡黄的花瓣遮住衣服的破洞，手中的粗布白衣瞬间灵俏温妥。

夜色来临，稻花香里蛙声一片，远山寂静清幽，石板屋里油灯如豆。月朦胧，鸟朦胧，我的童年也朦胧。

一觉醒来，外婆还在织布。纺车唧唧低声吟唱，梭子如鱼上下翻滚，窗外的冷月陪着慈祥的外婆。白天她太忙了，只能趁着夜色，为家人纺织布匹，在霜降之前，为我们做好过冬的衣裳。

会过日子的外婆，总是把新鲜稻米晒干，只有我们回去了，她才舍得取一点谷子，用石臼舂米，光滑的木碾让米粒和谷壳分离，粉红的大米闪着诱人的光泽。

外婆烧旺火，顺手在灶洞里摆几块洋芋。水开后，淘米下锅，放一小坨猪油进去，蒸出的米饭软糯香甜。

饭后，外婆让我们吃，她说自己胃不好，只吃灶里的烤洋芋。

年少的我不懂外婆的心事，只顾大口吃着新鲜的米饭，岂不知我们一顿就吃掉了外婆半年的口粮。

外婆三十岁守寡，老外婆逼外婆改嫁到富裕人家，但条件是送走4个孩子。

外婆珠泪涟涟，孩子是她身上的肉，再苦也不会把孩子送人，她决定带孩子出逃。

外婆带着孩子们穿山越岭，逃到蓝田。外婆在一家饅饅店帮工，老板人不错，

不仅管孩子们的吃喝，还教外婆压饅饅。不久，老外公知道外婆的境况后，亲自驾着马车，把外婆和孩子们接回了家。

自那以后，外婆就在家支起了饅饅床，在赶集前压好饅饅，由老外公背去铁厂街售卖。外婆为人厚道，手艺高超，压的饅饅细软有筋道，调的汤汁香辣可口，深得周边人的喜爱。外婆靠这门手艺，勉强养大了4个孩子，她未再嫁，孑然一身孤独到老。

外婆五十岁时，舅舅出车祸去世了，外婆一夜白了头。村里来了好多人，帮忙把舅舅抬上山安葬，干瘦如柴的外婆站在山坡前，神情悲戚地请大家到家里吃口饭。

外婆给大家做的是鸡汤羊血饅饅。上好的羊血、豆腐余热，饅饅用鸡汤调软，撒上葱花、香菜、蒜苗，淋上芝麻红油，外婆把一碗碗香气腾腾的羊血饅饅亲手递给大家。

众人走后，外婆哭倒在舅舅坟前，山风裹挟悲哀掠过山野，一场大雪慢慢落下，渐渐覆盖了整个村庄。

人生何须道珍重，分别已是各天涯。母亲常年在外工作，就接外婆来家里管后勤。家里人多口粮少，外婆天天愁容满面，为省口粮绞尽脑汁。她种了好多萝卜，顿顿萝卜拌饭，口粮是省了，也让哥哥们见了萝卜就反胃。

等大家的日子都好过些，外婆也老了。每次去看她，都会为我们做糯米粑粑吃，老家早就没有稻田了，不过超市有卖糯米粉。

外婆用温水和糯米粉，揉成粑粑后，再涂上蜂蜜上笼蒸，半个小时后，黄亮亮的糯米粑粑出锅，滑糯的味道让人难忘。

春天的时候，外婆会颠着小脚，去地里掐嫩得滴水的豌豆苗，在热锅里炒好肉丸子，将豌豆苗扔进滚汤里，一碗碧玉翡翠丸子汤就做好了。汤清香无比，肉丸子滑软缠绵齿间，那味道总是在我的梦里出现。

外婆年老之后，一直住在乡下二姨家。大姨因病去世后，七十岁的外婆卧床不起，稍待有好转，她挣扎到通往大姨家的路口，怔怔发呆……

外婆八十四生日那天，她喜笑颜开，亲手为我们做了一顿饭，四季豆洋芋焖米饭。外婆拄着拐杖，颠着三寸金莲，站在灶台煮饭，那阵势，仿佛是重回沙场的穆桂英。她调兵遣将，挥洒自如，把心底的委屈、孤独、伤痛、窘迫、不甘和思念，统统扔进锅里，千柴烈火油煎水煮。

外婆心平气和地做饭，与青山为伴，用时间熬走痛苦，与四季为友，让岁月填补遗憾。谈笑间，外婆煮好属于自己的人文佳肴。

那一天，外婆满是皱纹的脸上盛开出一朵洁白的莲蓬。我看到母亲和二姨的脸上，淌下了泪水……

三天后，外婆笑着离世。从此，世间再无外婆肴。

生命是一场轮回，当美女熬成外婆时，我们会洗手做羹汤，为我们的孩子做一碗暖心的翡翠丸子汤。我们在熬汤时，会像外婆一样，把泪水藏进心里，用笑脸面对苦难，借勇敢的心，过无畏的人生。

世间有无数个外婆，亦有无数个外婆肴，浮生如梦，有悲亦有欢，风干后做成菜，皆是万般人间滋味。



商洛山

(总第2552期)

刊头摄影 王晓宁



雪的遐思

孔权利

我的小城下雪了，早上起来一看，呀！地面上、屋顶上、树枝上，还有远处的高山上，到处都是雪的踪迹，白茫茫一片。雪花飞舞着，一片、二片、三片……这些婀娜多姿的冰雪精灵降临人间，在落地的一刹那，我张开双臂，试图拥她入怀，但我的热情却使她顷刻融化，那化成的水是她的眼泪吗？我惆怅着，继而自责。

走在幽深的巷子里，踩在她洁白的胴体上，我竟有一种不忍的想法，担心沾有泥土的鞋子玷污了她的纯洁。她从九天落下，不曾沾染一点污垢，把纯洁带给人间，美丽无瑕，惹人怜惜，我一介凡夫俗子怎忍心去践踏破坏呢？

如果说大雪用“鹅毛”来形容，那么，小城所下的雪就是“鸡毛”小雪了，因为“鸡”时下赋予了它一种歧视性含义，形容纯洁的小雪很不合适。我搜索枯肠，试图给她一个大雅之比喻，无奈，好的比喻都被古人用尽了，只好借用岑参的诗句，“忽如一夜春风来，千树万树梨花开。”

文人雅士们喜欢“踏雪寻梅”，把“雪”和“梅”并列在一起。两者同开在冬天里，同接受人们的赞美，使命却不同，梅花为了赶在百花前盛开，忍受着严寒，她是冬天的王者之花，带来了春天的花讯。雪花则不同，在整个冬天，她只是匆匆过客，太阳一出来就枯萎、凋谢以至融化，她不与百花争

奇斗艳，不浓妆艳抹而散发出薰薰的味，她就是她，纯洁、平凡、淡然。

宋代诗人卢梅坡说：“梅雪争春未肯降，骚人阁笔费评章。梅须逊雪三分白，雪却输梅一段香。”我以为，雪花是无意和梅花争春的，她无私、大度，只是把洁白献给人间，不图任何回报。

雪花有六瓣，无枝无叶，生于天而落于地，无根无梢，万朵千朵，从天而降，以众为美，纷纷扬扬，开花即落花，落到哪里就美化哪里。她的美是无法用笔墨形容的，更多的是一种意象，像是承载着一份精神和品质，朦胧、神秘。下得少时，她像是“客”，只是用雪白点缀万物，下得多时，就喧宾夺主了，不管原来什么样子，她掩盖和纯洁了所有。

唐代诗人韩愈说：“白雪却嫌春色晚，故穿庭树作飞花。”的确如此，春色太晚，白雪迫不及待来到庭院，在树周围飞来飞去，营造出落花的景象。时光匆匆又美丽，如英国诗人雪莱说的那样：“冬天到了，春天还远吗？”

雪继续下着，我站在小区的院子里，看着白了全身的柏树、竹子、灌木，还有小草，内心一片宁静，一时间忘记了烦恼，熨平了浮躁，连往日喧嚣的街道也感觉一下子腴美了，天地一片纯洁、静谧，如同最原始的模样。倏忽我想起江南的风、塞北的雪、江

边的枯草、湖里的残荷、雪地的麦苗。在诗与远方里，我自由地畅想，像放飞的小鸟。

《诗经》有云：“昔我往矣，杨柳依依；今我来思，雨雪霏霏。”这是戍边将士的思念之雪，思念家乡年迈的父母、美丽的妻子、乖巧的儿女，抑或门前的杨柳、村口老房子上的雪。雪在这里被赋予了感情和人格，她不再是冰冷的，而是鲜活的、灵动的。

玫瑰代表爱情，牡丹代表富贵，那么，雪花代表什么？她纯洁、美丽、博爱，不论地方的贫瘠与富饶，哪里需要她，她就撒向哪里，即使我国的南方，她不能亲自前往，也会让泪水从空中流淌，那洁白的雨线不就是她的眼泪么？

雪花飞舞着，伴着疾风，飞得更快、更多，不大会儿，我就与她融为一体，人是雪，雪也是人。我成功地拥她入怀，这一刻，我觉得自己就是世间一切纯洁的代表。

“簌簌、簌簌。”你听，那声音是她诚恳的邀请：晚来天降雪，能饮一杯无？

